

证券代码：301024

证券简称：霍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2024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额为准。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信额度内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有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

二、开展该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一定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